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董事唐惠兴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张海斌先生、董事郑金旺先生、副总经理常丞先生、财务总监徐志军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唐惠兴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4,13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66%），其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2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41%）。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张海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85,8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55%），其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71,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14%）。

公司董事郑金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08,2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31%），其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5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83%）。

公司副总经理常丞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25,56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77%），其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06,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69%）。

公司财务总监徐志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4,13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66%），其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2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41%）。

公司近日收到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减持通知》，上述人员

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 281,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448%，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的具体情况

截止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唐惠兴	董事	104,137	0.0166%
张海斌	董事、副总经理	285,834	0.0455%
郑金旺	董事、技术总监、 研发总监	208,276	0.0331%
常丞	副总经理	425,568	0.0677%
徐志军	财务总监	104,137	0.016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原因：个人原因需求
- 2、股份来源：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份
- 3、拟减持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拟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唐惠兴	不超过 26,000 股	不超过 0.0041%
张海斌	不超过 71,400 股	不超过 0.0114%
郑金旺	不超过 52,000 股	不超过 0.0083%
常丞	不超过 106,300 股	不超过 0.0169%
徐志军	不超过 26,000 股	不超过 0.0041%
合计	不超过 281,700 股	不超过 0.0448%

-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5、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 6、拟减持价格区间：视市场价格确定

三、本次拟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关于减持的承诺一致

本次拟减持的股东需共同遵循上市公司董监高人员每年可转让股份额度限

制的相关规定。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唐惠兴先生、张海斌先生、郑金旺先生、常丞先生、徐志军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等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敦促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唐惠兴先生、张海斌先生、郑金旺先生、常丞先生、徐志军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备查文件

《股份减持通知》

特此公告。

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6日